

长生宝贝少儿重大疾病保险 A 款（互联网）

长生宝贝少儿重大疾病保险 B 款（互联网）

责任免除

犹豫期

自您签收本合同起十五日内为犹豫期。在犹豫期内，若未发生保险金给付，您可以书面申请解除本合同。自我们收到解除申请时起（若为邮寄，则以寄发邮戳为准），本合同自始无效。您向我们退回保险合同，我们无息向您退还已收到的保险费。

等待期

本合同各项保险责任的等待期均为自本合同生效日或复效日（以较迟者为准）起一百八十天。

● 责任免除

一、被保险人因下列情形之一而身故的，我们不承担给付身故保险金的责任：

1. 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、故意伤害；
2. 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；
3. 被保险人故意自伤、或自本合同成立或者本合同效力恢复之日起 2 年内自杀，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；
4. 被保险人服用、吸食或注射毒品；
5. 被保险人酒后驾驶、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，或驾驶无合法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；
6. 战争、军事冲突、暴乱或武装叛乱；
7. 核爆炸、核辐射或核污染。

发生上述第 1 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，本合同及其附加合同终止，我们向被保险人的继承人退还本合同的现金价值。

发生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，本合同及其附加合同终止，我们向您退还本合同的现金价值。

二、被保险人因下列情形之一而发生本合同所定义的轻症疾病、中症疾病、重大疾病、少儿特定疾病、少儿罕见病的，我们不承担给付相应轻症疾病保险金及轻症疾病豁免保险费、中症疾病保险金及中症疾病豁免保险费、首次重大疾病保险金及重大疾病豁免保险费、重大疾病额外保险金、少儿特定疾病保险金、少儿罕见病保险金、第二次重大疾病保险金和“恶性肿瘤——重度”关爱保险金的责任：

1. 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、故意伤害；
2. 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；
3. 被保险人故意自伤、或自本合同成立或者本合同效力恢复之日起 2 年内自杀，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；
4. 被保险人服用、吸食或注射毒品；
5. 被保险人酒后驾驶、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，或驾驶无合法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；
6. 被保险人感染艾滋病病毒或患艾滋病；
7. 战争、军事冲突、暴乱或武装叛乱；
8. 核爆炸、核辐射或核污染；

9. 遗传性疾病，先天性畸形、变形或染色体异常。

发生上述第 1 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发生本合同所定义的轻症疾病、中症疾病、重大疾病、少儿特定疾病、少儿罕见病，本合同及其附加合同终止，我们向被保险人退还本合同的现金价值。

发生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发生本合同所定义的轻症疾病、中症疾病、重大疾病、少儿特定疾病、少儿罕见病，本合同及其附加合同终止，我们向您退还本合同的现金价值。

● **其他免责条款**

请您仔细阅读本公司产品条款及免除保险人责任条款的书面说明。除上述“责任免除”外，产品条款中还有一些免除我们责任的条款，详见“保险责任”、“合同效力恢复”、“保险事故通知”、“如实告知”、“年龄性别错误”、“附表”以及脚注“意外伤害”等条款中背景突出显示的内容，请您务必特别注意。